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18-084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鼎世纪”)为我委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我爱我家”)股东。汉鼎世纪于2018年6月22日与五八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我爱我家3,5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转让给五八有限公司。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签订后,我爱我家于2018年6月27日实施完成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6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汉鼎世纪持有的我爱我家股份数相应增加,其拟转让给五八有限公司的股份数亦相应由3,500万股调整至4,550万股。鉴于该股份转让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经转让双方协商,汉鼎世纪同意在上述拟转让的4,550万股股份办理完毕过户登记手续过户至五八有限公司名下之前,先将上述拟转让股份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汉鼎世纪分别于2018年6月27日和2018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质押手续,分别将其所持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500万股和1,050万股,合计4,550万股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上述质押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8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2018-079号)。截止本公告提交日,上述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汉鼎世纪仍持有本公司14,708.7878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24%。

现将上述协议转让合规性审核及过户登记手续的办理进度情况,经汉鼎世纪与五八有限公司协商,双方拟就上述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的4,550万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根据汉鼎世纪2018年7月11日提交的《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汉鼎世纪于2018年7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4,550万股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前所持股份比例
深圳汉鼎世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否	35,000,000	2018年6月27日	2018年7月10日	五八有限公司	23.80%
		10,500,000	2018年7月3日			7.14%
合计		45,500,000	--	--		30.93%

说明: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汉鼎世纪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3%。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汉鼎世纪持有的本公司14,708.7878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含尚未过户至五八有限公司名下的股份)中,累计被质押股份10,149.10万股,质押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1%,占汉鼎世纪所持本公司股份的69%。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及变化明细;
- 2.汉鼎世纪关于办理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2日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兆玖盛”)为我委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我爱我家”)股东。和兆玖盛于2018年6月22日与五八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我爱我家8,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转让给五八有限公司。上述股份转让协议签订后,我爱我家于2018年6月27日实施完成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其中,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6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和兆玖盛持有的我爱我家股份数相应增加,其拟转让给五八有限公司的股份数亦相应由8,000万股调整至10,400万股。鉴于该股份转让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经转让双方协商,和兆玖盛同意在上述拟转让的10,400万股股份办理完毕过户登记手续过户至五八有限公司名下之前,先将上述拟转让股份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和兆玖盛于2018年7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质押手续,将其所持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10,400万股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上述质押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8年7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再质押的公告》(2018-080号)。截止本公告提交日,上述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和兆玖盛仍持有本公司12,018.7197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10%。

现根据上述协议转让合规性审核及过户登记手续的办理进度情况,经和兆玖盛与五八有限公司协商,双方拟就上述质押给五八有限公司的10,400万股股份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根据和兆玖盛2018年7月11日提交的《关于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和兆玖盛于2018年7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10,400万股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前所持股份比例
北京和兆玖盛投资有限公司	否	104,000,000	2018年7月3日	2018年7月10日	五八有限公司	86.53%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和兆玖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2%。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和兆玖盛持有的本公司12,018.7197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含尚未过户至五八有限公司名下的股份)全部无质押冻结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及变化明细;
- 2.和兆玖盛关于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8-030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自有资金投资理财额度。2018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议案》,同意公司在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授权的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的投资理财额度基础上,再增加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投资理财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8日、2018年6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与有关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	委托理财期限
厦门国际银行	5,000	保本浮动收益性	42天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	保本浮动收益性	28天

一、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2018年5月14日,公司以1,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惠现金管理型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101期”,该理财计划到期日为2018年6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5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万东医疗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临2018-017)。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赎回上述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7,0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80%,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6.80万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 2018年7月6日,公司以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 (2)发行人:厦门国际银行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性
 - (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4.50%
 - (6)产品起息日:2018年7月6日
 - (7)产品到期日:2018年8月17日
 - (8)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 (9)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2. 2018年7月10日,公司以2,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储信1号64期”,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储信1号64期
 - (2)发行人: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性
 - (4)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5.00%
 - (6)产品起息日:2018年7月12日
 - (7)产品到期日:2018年8月9日
 - (8)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 (9)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10)关联关系说明: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论证,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

银行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告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资金整体和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通过购买适度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总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次),截至2018年7月11日,以上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133,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广发银行	新嘉16号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7/7/7	2017/8/18	3.95%	34.63
2	广发银行	新嘉16号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7/7/26	2017/8/25	3.95%	16.23
3	北京银行	前华远见票第四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9,000	2017/8/16	2017/11/16	5.00%	114.00
4	广发银行	新嘉16号	结构性存款	8,000	2017/8/29	2017/9/29	3.90%	30.77
5	广发银行	新嘉16号	结构性存款	8,000	2017/8/10	2017/11/7	3.95%	32.89
6	兴业银行	金富瑞-兴隆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	2017/10/11	2017/11/11	4.10%	10.78
7	联储证券	储信1号26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	2017/8/19	2017/11/16	4.80%	14.72
8	联储证券	储信1号27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	2017/8/26	2017/11/23	4.80%	7.36
9	联储证券	储信1号25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	2017/8/12	2017/11/29	4.80%	3.68
10	联储证券	储信1号31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	2017/11/4	2017/12/26	4.80%	5.5
11	兴业银行	金富瑞-兴隆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7/11/16	2017/12/15	4.00%	16.98
12	厦门国际银行	步步高享17236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7/11/17	2017/12/29	4.50%	26.25
13	联储证券	储信1号32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	2017/11/23	2017/12/21	4.80%	14.72
14	北京银行	京华尊享第108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	2017/11/24	2017/12/22	4.80%	44.35
15	厦门国际银行	步步高享172498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7/12/4	2017/12/29	4.50%	15.00
16	兴业银行	金富瑞-兴隆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	2017/12/26	2018/1/24	4.90%	12.73
17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正海瑞集瑞固定资管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	2017/12/29	2018/1/10	7.00%	24.93
18	厦门国际银行	步步高享172439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7/12/28	2018/3/5	4.50%	41.87
19	厦门国际银行	步步高享172365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7/12/29	2018/2/16	4.50%	30.62
20	联储证券	储信1号39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	2018/1/11	2018/2/7	4.80%	7.36
21	中信建投证券	中信建投聚享2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	2018/1/12	2018/2/25	4.90%	6.80
22	兴业银行	金富瑞-兴隆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	2018/2/14	2018/2/23	3.60%	10.41
23	联储证券	储信1号11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	2018/3/12	2018/4/11	5.00%	7.67
24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正海瑞集瑞固定资管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	2018/3/29	2018/4/25	3.80%	39.38
25	中信信托	中信信托-正海瑞集瑞固定资管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201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	2018/3/15	2018/3/28	4.80%	36.80
26	厦门国际银行	步步高享201800988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	2018/6/13	2018/6/15	4.60%	未到期
27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	2018/7/6	2018/8/17	4.50%	未到期
28	联储证券	储信1号64期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	2018/7/12	2018/8/9	5.00%	未到期
合计								606.43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具体详见2017年4月8日、2018年5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1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8-056
债券代码:122424 债券简称:15华业债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华业债”公司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回售代码:100933
- 回售简称:华业回售
- 回售价格:100元/张
- 回售登记期: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9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8年8月6日
- 债券利率是否调整:调整为8.50%

特别说明:

1.根据《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15华业债”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本公司决定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即“15华业债”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至8.50%。

2.根据《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5华业债”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放弃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而继续持有。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8年8月6日)即为回售支付日。

3.“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本公告规定,在回售登记期(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9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5华业债”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放弃回售选择权。

4.本次回售等同于“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8年8月6日)以100元/张的价格卖出“15华业债”债券,请“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慎重判断本次回售的风险。

5.本公告仅对“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申报回售的有关事宜作简要说明,不构成对申报回售的建议,“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欲了解本次债券回售的详细信息,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相关文件。

6.本次回售资金发放日指公司向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5华业债”债券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之日,即“15华业债”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2018年8月6日)。

为确保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 2.证券简称及代码:15华业债;122424
- 3.发行人: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人民币15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5.80%,在债券存续期的前3年保持不变;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 7.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本期债券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39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9.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在本次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将及时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0.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11.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支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利息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13.起息日:2015年8月6日。

14.付息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8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兑付登记日: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次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6.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8月6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8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7.信用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二、票面利率调整情况

根据《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公司决定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即“15华业债”公司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至8.50%。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三、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 1.回售代码:100933
- 2.回售简称:华业回售
- 3.回售登记期: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16日至2018年7月19日。
- 4.回售价格:面值100元人民币,以1,000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1,000元的整数倍。
-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当日可以撤销,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申报登记期间。
-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2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近日,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中国融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因从事银行间同业拆借业务的需要,将根据《同业拆借管理办法》(人民银行【2007】3号)及《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业务操作细则》(中汇交发【2016】347号)的相关规定和《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信息披露及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将于近日在中国货币网披露中融信托截至2018年6月末的合并资产负债表(未经审计)以及中融信托2018年半年度的合并利润表(未经审计)。本公司现将中融信托相关资料予以公告(后附)。

一、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肖奋	是	30,749,529	2018-6-27	2019-6-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94%	融资
肖奋	是	8,000,000	2018-7-9	2018-9-20	华泰证券(北京)“管理”有限公司	1.03%	补充质押
肖奋	是	4,300,000	2018-7-9	2018-9-1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55%	补充质押
肖奋	是	2,100,000	2018-7-9	2018-10-2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27%	补充质押
肖奋	是	1					